

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要求，积极落实市委、市政府各项工作安排，聚焦公众关切及自然资源核心领域，持续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年内将政策解读与回应公众关切作为重点工作来抓，着力推进公开平台功能优化，同步健全制度机制并强化人员能力建设，切实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公开性，积极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新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持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广度与深度，规范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推动重点领域信息更全面、更深入公开。二是强化政策解读与社会关切回应，切实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围绕涉及公众切身利益的政府决策、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办理结果等内容，及时主动予以公布，保障公众知情权与参与权。2025 年，通过部门网站累计公开信息 1776 条，包括概况类 3 条、政务动态类 1767 条，信息公开目录 6 条，维护专题专栏 10 个，解读回应 10 条。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答复情况

依申请公开工作有效开展。2025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12 件，受理渠道有网络和信函申请，申请公开内容主要涉及控制性详细规划、规划行政许可、土地征收、土地利用、不动产登记信息、政策法规文件等。所有申请均在规定期限内办结并答复，未向信息公开申请人收取费用。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强化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与动态更新。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及保密审查制度，确保“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坚持先审后发原则，从源头保障公开信息的准确性与规范性；进一步健全信息分类、归档与清理机制，不断提升政府信息管理水平 and 公开服务效能。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坚持以部门网站作为信息公开主阵地，围绕自然领域，立足自然资源工作职能，持续传播自然资源正能量，优化网站栏目设置和功能体验，丰富政策解读与政务服务等呈现形式。我局由办公室牵头将政务动态实时更新网站平台，涉及具体业务信息由相应科室负责更新，指定专人负责信息编辑、审核、发布及平台日常维护，确保信息及时更新、内容准确完整、互动渠道畅通。

（五）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健全内部监督机制，常态化开展政务公开工作监测与自查，压实各部门责任，对公开内容进行实时巡查与定期评估，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与安全性。二是强化考核督导，将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纳入年度绩效管理体系，实现工作有部署、过程有跟踪、结果有考评，形成责任明确、管理闭环的监督保障格局，推动各项工作持续改进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09	3	0	0	0	0	31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79	2	0	0	0	0	28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0	1	0	0	0	0	3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09	3	0	0	0	0	31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0	0	0	0	10	0	0	0	0	0	2	0	0	0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我局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巩固现有成效的基础上，仍存在一些需要着力改进的方面：一是公开内容的精准性与服务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与公众需求的匹配度需加强；二是信息公开平台的服务功能与互动体验需持续优化；三是信息公开队伍的专业能力与制度化水平需进一步夯实。下一步，我局将聚焦问题导向与目标导向，着力在深化公开内涵、优化平台功能、强化制度保障上下功夫。通过制定并实施专项能力提升计划，加强政策理论与实操技能培训，推动信息公开工作标准化、精细化。以群众关切和便民利企为导向，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与服务整合，持续完善平台建设与管理机制，增强互动回应实效，切实保障公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推动全局政务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